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Joy Holdings (HK) Limited 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0**)

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資料

謹此提述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刊發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組成變動的公佈。本公佈旨在提供有關甘承倬先生(「甘先生」)的董事袍金詳情。

甘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且甘先生並無指定任期。其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接受重選。甘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彼將按細則之條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甘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酬金港幣60,000元,有關金額乃根據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經考慮其於本集團之職務和職責、本集團之業績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市場基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並由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 予以披露,亦無其他與甘先生之委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承董事會命 幸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健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張健先生(主席)、林代文先生及朱承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振基先生、翁華人先生及甘承倬先生